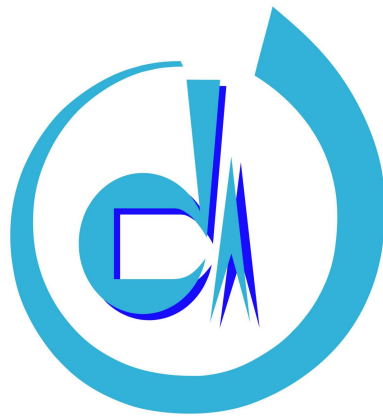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NCZ(SDLD)-GK-2020-0001

招 标 人：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招标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1
第二部分 投标单位须知.....	1
一、说明.....	8
二、招标文件.....	9
三、报价文件编制.....	10
四、报价文件递交.....	15
五、公开报价.....	16
六、合同签订.....	22
七、成交服务费.....	22
八、处罚、质疑.....	23
九、保密和披露.....	24
十、解释权.....	25
第三部分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26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26
第五部分 附 件.....	50
第六部分 评分细则（共 100 分）.....	70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一、采购人：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地址：济南市天桥区师范路 50 号

联系方式:15588898295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工业南路 59 号中铁财智中心 6 号楼 15 楼

联系方式：0531-88809762-8023

二、采购项目名称：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建议书编号）：JNCZ(SDLD)-GK-2020-0001

交易编号：2020CGHW01Z0334

采购项目分包情况：

标包	货物服务名称	数量	投标人资格要求	预算金额 万元
A	全数字化通用型平板血管造影系统	1 宗	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信用山东（ www.creditsd.gov.cn ）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00
B	数字减影血管造影系统	1 宗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合法营业执照，且有能力提供采购设备；	600

			3. 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4. 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备案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5. 所投设备必须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含附表）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6. 本采购项目包组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 法律、法规其他规定要求。	
--	--	--	--	--

注：本项目兼投不兼中。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0 年 04 月 26 日 9 时 00 分至 2020 年 04 月 30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在济南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或山东省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平台自行下载。

3. 方式：凡有意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须在公开报价截止时间前在“<http://jnggzy.jinan.gov.cn/>济南公共资源交易网”进行注册；本项目采购公告页面下方免费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代理机构不再发售纸质招标文件。备注：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不应参加该项目，注册成功不代表评标现场资格审核通过。

4. 售价：0 元/份。

四、公告期限：2020 年 04 月 26 日 至 2020 年 04 月 30 日

五、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08月03日09时00分至2020年08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站前街9号）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0年08月0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站前街9号）

七、采购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文文联系方式：0531-88809762-8023/18596098630

八、采购项目的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等详见招标文件。

九、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等详见招标文件。

发 布 人：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发布时间：2020年04月25日

第二部分 投标单位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名称	内容规定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2	招标人	招标人：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联系人：王永强 电 话：15588898295
3	招标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单位：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赵文文 电话：0531-88809762-8023 电子邮件：SDLDZBDL@163.com
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验收标准	根据国家或行业相关规定进行验收。
7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本项目签订合同后 30 日内付至合同金额的 50%，设备到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额的 90%，剩余 10%质保期满后 30 日内付至合同金额的 100%。 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投标人自报最短交付期。
8	质保期	A 包：整机质保 1 年；球管质保 2 年； B 包：质保期 1 年。 投标人可竞报最长质保期。

9	供货日期	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投标人自报最短交付期。
10	合格投标单位	详见招标公告要求
11	投标保证金	无
12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五份，电子文档一份（Word 版本，存储介质应为 U 盘） 两个包分别装订，分别密封
13	装订方式	胶装（采用胶粘形式，逐页编码打印装订）。
14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及递交时限	递交地点：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站前街 9 号） 提交时限：2020 年 08 月 03 日 09:00-09:30（北京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08 月 03 日 09:30（北京时间）
15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1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0 年 08 月 03 日 09:3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站前街 9 号）
17	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合格投标人条件： （1）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 （2）投标人为生产企业的，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3）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证； （4）本次采购货物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含附表）；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如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2018 年度财务报表 (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 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银行资信证明; (8) 提供 2019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依法免税的,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9) 提供 2019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 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资格审查需要的 (5) 提供原件, 其他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资格审查文件需单独提供一份无需密封, 与投标报价文件同时递交。)
18	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19	投标文件 签署和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及各附件)、开标一览表上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 否则投标将被视为无效。
20	招标文件的答 疑、澄清与修 改	时间: 2020 年 05 月 05 日下午 17: 30 前 (北京时间) 方式: 任何已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均可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 各投标人应标注好公司名称后, 以电子版形式 (Word 版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发送至: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电子邮箱: SDLDZBDL@163.com, 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单位。 联系人: 赵文文; 联系电话: 0531-88809762-8023, 18596098630

		招标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或其他合理方式予以答复，发给要求澄清的投标人。 答复中包括所提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21	现场踏勘	自行踏勘现场
22	预算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超过预算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23	履约保证金	无
24	中标单位的确定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5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节能、环保产品。 1.1 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定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且经过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 1.2 《山东省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评审办法》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对符合条件的产品在满足基本技术条件的前提下，对技术和价格项目按下列规则给予一定幅度的加分。 在价格评标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价格评标总分值的 4% 的加分，总计最高加评标价格总分值的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优采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4%×[所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

	中的产品价格占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优采加分：加分=价格评标总分值×4%×[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中的产品价格占在投标报价中所占比例]。 在技术评标项中，对节能、环保产品分别给予技术评标总分值的4%的加分，总计最高加评标技术总分值的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优采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4%×[所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中的产品技术在技术总分值中所占比例]。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优采加分：加分=技术评标总分值×4%×[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 中的产品技术在技术总分值中所占比例]。 如果供应商提供的产品部分为节能、环保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由评委在评标时依据节能、环保产品所占比重酌情给予加分，最高不超过价格评标总分值和技术评标总分值的4%。 投标人所投产品如属于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的最新一期《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且经过认证的节能、环保产品，应在投标文件显著位置列出某项/某些产品属于节能产品，并列明节能产品的生产厂家及产品品牌、型号并附节能环保目录证明材料及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认同；未按要求列明的，将不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按照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清单填报，否则按无效报价处理。
--	--

		2、中小企业优惠办法 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在综合评审时将给予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 6% 的价格扣除；小微企业将以扣除后的评标价格参与价格得分的计算及评审； 2) 具体计算方式为：小微企业的评标价格=其投标报价—投标报价*扣除比例； 3) 如投标人为小微企业，应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声明函原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未按要求提供声明函原件及证明材料原件的，将不给予价格扣除的政策优惠； 4) 按照《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如发现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的，如中标将取消中标资格；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向财政监管部门申请将其列入不诚信投标人名单并停止其参与一定期限的政府采购活动。 3. 残疾人企业 1) 根据财库〔2017〕141 号文件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
--	--	---

		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评标价格仅为评定价格，不作为最终的中标价格。
--	--	--

一、说明

1. 招标人

系指 济南市第四人民医院

2. 招标代理机构

系指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合格投标人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且应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山东（www.creditsd.gov.cn）等渠道信用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1.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持有合法营业执照，且有能力提供采购设备；

3.1.3 投标人为生产企业：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3.1.4 投标人为经营企业：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或备案证；（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3.1.5 所投设备必须提供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签发的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含附表）复印件；（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

3.1.6 本采购项目包组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1.7 法律、法规其他规定要求。

3.2 和本文件中规定的条件：

1)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都不得在同一包的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

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报价低的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如报价相同,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3 本次采购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4. 货物定义

4.1 “招标货物”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服务。

4.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5.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费用。

二、招标文件

6. 招标文件构成

本招标文件共分六部分,内容如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 附件

7. 采购文件答疑、澄清和修改

7.1 任何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均可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澄清

要求应在 2020 年 05 月 05 日下午 17:30 前（北京时间）前各投标人应标注好公司名称后，以电子版形式（Word 版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电子邮箱：SDLDZBDL@163.com，并电话通知招标代理单位。在规定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要求将不予受理。

7.2 招标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发给要求澄清的投标人。答复中包括所提的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7.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任何时候，招标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均可用补充文件的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和修改。该澄清和修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将向已登记备案并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所有投标人发出。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文件后应于当日，以书面形式给予确认，逾期不确认视为认同。

7.4 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的截止与开标时间，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力，而无论是否已经实际收到该通知。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相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三、报价文件编制

8. 报价语言及计量单位

8.1 投标人提交的报价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8.2 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应使用中文简体字。

8.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供翻译文件，必要时可以要求提供附有公证书的翻译文件。

8.4 除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报价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5 对违反上述规定情形的，评审小组有权要求其限期提供加盖公章的翻译文件或取消其报价资格。

9. 报价文件构成

报价文件由报价函、资格证明文件、报价表、技术文件及商务文件构成。

9.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的报价申请及声明；

9.2 资格证明文件

1) 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为生产企业的，应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投标人为代理经销商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本次采购货物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含附表）；

5)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银行资信证明；

8) 提供 2019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9) 提供 2019 年 6 月 1 日至今任意三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证明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10)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9.3 报价表

1) 报价一览表;

2) 报价明细表;

9.4 技术文件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 包括宣传彩页、手册、说明书等;

2) 报价货物配件、耗材、选件表和配件及特殊工具清单;

3) 货物安装、验收标准;

4) 投标货物售后服务(投标货物的保修期、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的程序、内容及措施);

5) 售后服务网点明细表(包括联系人、详细地址、电话、传真);

6)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文件;

7) 技术规格偏离表(见附件);

9.5 商务文件

1) 为使货物正常、连续地使用, 应提供招标人使用该货物所需的完整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 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价格。

2) 售后服务条款;

a 对货物负责安装、调试、培训;

b 提供及时、迅速、优质服务的承诺, 迅速快捷地提供货物的备品备件, 保证招标人能够及时买到货物所需的备品备件和易损件;

c 提供中标货物齐全的资料(进口货物必须包括中文和英文的使用说明、安装手册、维修手册、专用工具和相应质检手续证明文件);

d 货物出现故障后, 响应及排除故障时间;

e 详细培训计划: 时间与地点、人数、费用、内容、次数;

f 投标人对提供的所有货物, 明确质量保证期。质量保证期内, 除人为因素损坏外, 全部免费维修;

g 质量保证期以后的维修、维护内容及服务方式、范围和收费等情况。

3) 商务条款偏离表

4) 其他

10. 报价

10.1 本次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币种为人民币。投标报价应包含所需设备主件、标准附件及其运输、外贸进口清关伴随服务费、安装、调试、保险、技术服务支持、人员培训及使所报全部产品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及质保期内的所有费用的价格，不包含进口关税、增值税等税费。

10.2 投标单位对报价若有说明应在报价一览表备注处注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可选择的报价方案 and 价格。任何有选择的或可调整的报价方案 and 价格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报价而被拒绝。

10.3 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10.4 对于进口货物，投标人应充分理解采购要求，并确保设备合法进口。

10.5 进口货物在交货时要向招标人出具进口货物报关单、税单、原产地证明、进字号注册证等进口证明材料。

11. 报价文件装订与编写

11.1 投标人必须将报价文件（一份正本、五份副本）中的有关文件按上述顺序排列装订成册（胶装），并在首页编制“报价文件目录”。

11.2 投标人应准备六份报价文件，一份正本和五份副本以及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三份。在报价文件上要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并注明包号。投标人应保证报价文件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严格一致，如果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如果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与报价文件正本有差异，以报价一览表为准；报价文件中的报价一览表与报价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11.3 报价文件正本和副本用 A4 幅面的纸张打印。

11.4 报价文件应严格按照报价文件的要求提交，并按规定的统一格式逐项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报价文件未按规定提交或留有空项，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报价文件，其报价有可能被拒绝。

11.5 因报价文件字迹潦草、模糊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2. 报价文件签署

12.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必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报价文件（正本、副本及各附件）、报价一览表上签字并加盖投标单位单位公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否则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如投标单位对报价文件进行了修改，则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或加盖公章。

12.2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13. 报价文件密封和标记

13.1 投标人应将报价文件正、副本密封送达，并在封面明显处注明以下内容：

- 1)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包号
- 2)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地址、邮编、电话、传真

13.2 为方便公开唱价，请投标人将准备三份“报价一览表”**单独密封**，并注明报价一览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与报价文件同时提交。

13.3 每一密封件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法人章并注明“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之前不准启封”字样。

13.4 如果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对报价文件密封及加写标记，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前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报价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予以拒绝，并退回投标人。

14. 报价保证金

详见投标人前附表。

15. 报价有效期

15.1 从报价文件截止之日起，报价有效期为 90 日。报价书的有效期限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报价将被拒绝。

15.2 特殊情况下，在报价有效期满之前，招标代理机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投标人可以以书面形式拒绝或接受上述要求。拒绝延长报价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报价保证金；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其报价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报价文件的其他内容。

四、报价文件递交

16. 报价文件递交时间和地点

16.1 投标人代表必须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文件送达指定地点。如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报价截止日期的，则按招标代理机构另行通知规定的时间递交。

16.2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报价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报价文件。

17. 报价文件签收

17.1 招标代理机构于报价截止时间前接收合格的报价文件，投标人同时签字确认。

17.2 报价文件须采用纸质形式，以电报、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提交的报价不予接受。

17.3 对投标人提交的报价文件在报价截止时间后不予退还。

18. 报价文件修改与撤回

18.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提交的报价文件，并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18.2 投标人对报价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

递交。

18.3 撤回报价的要求应以书面形式提出，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署，并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18.4 报价有效期内不得撤回报价文件，公开报价仪式后撤回报价的行为将被记入不良记录名单，投标单位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五、公开报价

19. 公开报价

19.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公开报价。公开报价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采购单位、投标人和有关方面的代表参加。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参加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9.2 公开报价时，检查报价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经投标人签字确认。

19.3 工作人员当众拆启报价文件，唱价员宣读投标单位名称、报价和其它主要内容。

19.4 记录员将唱价内容分项记录，由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确认。

20. 组建评标委员会

招标人将根据本项目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招标人及有关方面的专家 5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负责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根据招标人的授权直接确定成交投标人。

21. 评标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公开招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标过程中遵守以下原则：

21.1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标；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标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

任何因素。

21.2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标。

21.3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委对出具的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1.4 保密性原则：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1.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标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人。

22. 初步评审

22.1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投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

22.2 如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否决。

1)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 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或是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资质证明文件的；
- (3) 开标一览表未加盖本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未签字的；
- (4) 授权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不参加开标会议的；
- (5) 投标报价超采购预算的；
- (6) 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8) 供货时间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9) 付款方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其投标不仅被视为无效，而且招标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行使权利。投标人给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的；

(2) 投标人提供的有关资格、资质证明文件不真实或提供虚假材料的；

(3)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

(4) 投标人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提供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整个投标、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有企图影响中标结果公正性的任何活动或以任何方式诋毁其他投标人或串通投标的；

(6) 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

(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3) 废标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人的报价。

(1) 在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条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2.3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评标，不依据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文件评审。

22.4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投标文件中的不符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2.5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标，对超出项目预算的报价或低于成本价的报价予以淘汰。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3. 报价文件的澄清

23.1 为有助于对报价文件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有权向投标人询问。评标委员会有权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单位对其报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报价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报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构成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报价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审小组可拒绝该报价。

23.2 如评标委员会一致认为某个投标单位的报价明显不合理，有降低质量、不能诚信履行的可能时，评标委员会有权决定是否通知投标单位限期进行书面解释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若已要求，而该投标单位在规定期限内未做出解释、作出的解释不合理或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经评标委员会取得一致意见后，可拒绝该报价。

24. 综合评审

24.1 初步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对合格投标人的以下内容进行综合分析和比较：

24.2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作进一步的比较和评价。

24.3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综合分析，比较报价，同时考虑以下因素：

- 1) 报价的合理性和客观性；
- 2) 货物的性能指标及使用寿命；
- 3) 整体方案的合理优化、先进性；
- 4) 售后服务条款（含交货、安装及调试）；
- 5) 技术及商务有无偏离；
- 6) 投标人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
- 7) 投标人的经营业绩；
- 8) 优惠条件；
- 9) 其他。

24.5 评审方法：本项目采用 综合评分法。

24.6 无论在评标过程中或其他任何时候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将被拒绝，若中标，则无效。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依法追究投标人的法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 3) 恶意串通投标的；
- 4) 其他任何有企图影响招标结果公正性的活动。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做进一步评定。

25. 确定成交投标单位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审结果，采用评标分最高的投标人做为中标人。

26. 评审过程保密

公开报价之后，直到签订合同止，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

以及成交意向等，均不向投标单位或者其他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27. 投标单位瑕疵滞后的处理

27.1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作拒绝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单位进入初审、综合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订合同的情形，一旦在任何时间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则招标代理机构均有权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取消该投标单位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随时视情形决定是否对该报价予以拒绝，并有权决定采取相应的补救或纠正措施。一旦该投标单位被拒绝或被取消该投标单位的此前评议结果，其现有的位置将被其他投标人依序替代，相关的一切损失均由该投标单位承担。

27.2 若已经超过质疑期限而没有被发现且已经签订了相关的合同，之后才发现存在上述情形，经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再行审查认为其在技术、必要资质等方面并不存在问题而仅属于商务方面存在瑕疵的问题，且若一旦取消该投标单位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处理措施将对本次采购更为不利，在此情形下准备考虑维持结果，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要求该存在瑕疵的投标单位提供特别担保金用以承担可能产生的赔偿责任，若其拒绝提供该等担保或所实际提供的担保金额不足要求金额，评标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并且应当决定取消投标单位的此前评议结果或采取类似效果的措施。

28. 特殊情况下的处理方法

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所有投标单位的报价。

-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2) 投标人的最终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合同签订

29. 中标通知

29.1 评审结果将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济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招标代理机构网站上公布，确定中标人并发布中标公告，不再以书面方式通知未中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未中标的投标单位不作未中标原因的解释。

29.2 在报价有效期内，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单位签发《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3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中标单位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0. 签订合同

30.1 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评审确定的事项签订合同。

30.2 招标文件、中标单位的报价文件以及评审过程中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0.3 不按约定签订或履行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赔偿责任。

31. 拒不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责任：中标（成交）后双方应在中标公示 30 日内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如不履行合同约定条款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2. 履约保证金

无

七、中标服务费与律师见证费

32.1 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须按照采购预算的 1.5%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中标服务费。

32.2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前按中标金额的 1%向见证单位交纳公证费。（不足 500 元按 500 元收取）。

32.3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方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八、处罚、质疑

33. 处罚

33.1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单位的报价保证金或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被列入不良记录名单，投标单位今后参与同类政府采购项目的机会可能会受到影响：

- 1) 公开报价后在报价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报价；
- 2) 中标单位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 中标单位与招标人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它协议；
- 4)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招标代理机构和招标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5) 中标单位不按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6) 中标单位其它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和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行为。
- 7) 提供虚假资质谋取中标的。

34. 质疑

34.1 报价投标单位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招标代理机构将依法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招标代理机构只接受相关制造厂商针对本招标文件中相关设备性能技术指标的疑问和质疑。

34.2 报价投标单位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

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4.3 质疑文件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招标公告发布时间、开标时间；

（2）具体的质疑事项及法律依据（具体条款）；

（3）质疑相关证明文件或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4）质疑投标单位名称、地址、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

（5）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等。

34.4 报价投标单位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报价投标单位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招标代理机构/集中招标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4.5 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报价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将及时组织调查核实，在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或在网站公告形式通知质疑报价投标单位和其他有关报价投标人，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34.6 对于中标结果的质疑，以公布成交结果的日期为准，超过期限不予受理。

九、保密和披露

35. 保密和披露

35.1 投标单位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承担本采购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其他人外传。

35.2 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单位提供的所有资料向其他政府部门或有关的非政府机构负责评审的人员或与评审有关的人员披露。

35.3 在下列情形下：当发布中标公告和其它公告时，当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无须事先征求投标单位或中标单位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招标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单位或中标单位的名称及地址、招标内容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十、解释权

36. 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为准。招标文件未做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此所做解释以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为依据。

第三部分 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技术规格书中标注“▲”号的为关键参数，对这些技术参数的负偏离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但不作为废标项。

A 包：全数字化通用型平板血管造影系统招标技术要求

一、可采进口

二、设备和技术资料的单价和总价应当使用 CIP 医院。

相关费用：投标报价应包含所需设备主件、标准附件及其运输、外贸进口清关伴随服务费、安装、调试、保险、技术服务支持、人员培训及使所报全部产品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及质保期内的所有费用的价格，不包含进口关税、增值税等税费。

三、预算 800 万元人民币

招标要求 条 目 号	招 标 规 格
一、设备名称	全数字化通用型平板血管造影系统
二、数量	一套
三、用途	设备用途：主要用于心，脑和外周血管疾病的诊断和治疗。 可满足临床对血管造影和介入治疗的各种要求；能进行胸部，四肢，神经血管造影，具有血管的实时减影；要求图像质量好，存储容量大，射线剂量低，操作灵活方便，技术含量高。
四、主要组成	多轴落地式 C 臂机架，导管床，高压发生器，球管，非晶硅数字化探测器，能够完全满足数字化平板采集特点的数字图像处理系统，存储系统（含各种分析软件），控制操作系统，防护设备，连接电缆以及附属设备。
五、	投标设备必须已具备 CFDA 证书，具备 CE 或 FDA 认证。
六、技术规格	
▲1	提供最全低剂量控制技术，要求如下： GE 提供 IGS 平台 blueprint 技术；飞利浦提供 Azurion 平台 Clarity IQ 技术；西门子提供 Artis Q 平台 Care & Clear 技术；佳能提供 9000V 平台“纯视”技术，其他投标厂家自报最全低剂量防护控制技术
2	机架系统

2.1	全自动落地式 C 臂 ≥ 3 轴
2.2	机架多位置预设，存储位置 ≥ 50 种。
2.3	具有智能床旁控制系统可以控制机架和导管床的运动
2.4	$CRA \geq 50^\circ$
2.5	$CAU \geq 45^\circ$
2.6	$RA0 \geq 120^\circ$
2.7	$LA0 \geq 120^\circ$
2.8	SID 范围可调，最小范围 $\geq 90\text{cm}$
2.9	SID 范围可调，最大范围 $\geq 120\text{cm}$
▲2.10	C 臂旋转速度（非旋转采集） ≥ 25 度/秒
2.11	机架可移动至抢救位, 即机架可与检查床完全分离，便于开展抢救或特殊治疗
3	导管床
3.1	碳纤维浮动床面
3.2	床长 $\geq 280\text{cm}$
3.3	床宽 $\geq 45\text{cm}$
3.4	床的最大病人承重 $\geq 220\text{KG} + 100\text{KG}$ （CPR）
3.5	床的纵向运动范围 $\geq 120\text{cm}$
3.6	床面的垂直升降范围 $\geq 30\text{cm}$
3.7	床面的旋转 $\pm 120^\circ$
3.8	床面的横向运动 $\geq \pm 17\text{cm}$
3.9	导管床手臂支架，床垫，输液支架
4	液晶触摸控制屏
4.1	检查床旁具备液晶触摸控制屏
4.2	液晶触摸控制屏可置于导管床三边，满足不同临床操作需求
4.3	液晶触摸控制屏上可进行采集条件，对比度，亮度，边缘增强、电子遮光器等参数设置

5	X 线高压发生器装置：
5.1	发生器功率 $\geq 100\text{KW}$
5.2	最大管电流支持 $\geq 1000\text{mA}$ （100KV/100KW 时）
5.3	最小管电流 $\leq 0.5\text{mA}$
5.4	高频逆变频率 $\geq 100\text{KHz}$
5.5	最小管电压 $\leq 40\text{KV}$
5.6	最大管电压 $\geq 125\text{KV}$
5.7	最短曝光时间 $\leq 1\text{ms}$
5.8	无需测试曝光进行自动曝光控制
6	X 线球管：
6.1	最大连续透视功率 $\geq 3000\text{W}$
6.2	最大透视管电流 $\geq 220\text{mA}$
6.3	球管阳极连续高速旋转，转速 ≥ 7500 转/分，包括透视及采集
▲6.4	阳极热容量 $\geq 5.0\text{MHU}$
6.5	管套热容量 $\geq 7\text{MHU}$
6.6	阳极最大散热功率 $\geq 18000\text{W}$
6.7	球管焦点 ≥ 3 个
▲6.8	最小焦点 $\leq 0.3\text{mm}$
6.9	中焦点 $\leq 0.6\text{mm}$
6.10	大焦点 $\leq 0.9\text{mm}$
6.11	大焦点功率 $\geq 90\text{KW}$
6.12	球管带有防碰撞保护装置
6.13	球管采用油冷加水冷的冷却方式
6.13	球管采用液态金属轴承技术
7	数字化平板探测器：
7.1	采用碘化铯非晶硅数字化平板探测器技术

7.2	平板有效探测面积不小于 29cmx38cm
7.3	平板分辨率 ≥ 3 LP/mm
7.4	平板像素尺寸 $\leq 160 \mu\text{m}$
▲7.5	系统采集： $\geq 2480 \times 1900$ 矩阵，16bit
7.6	视野 ≥ 6 视野
7.7	最小视野 $\leq 11\text{cm} \times 11\text{cm}$
7.8	平板带有感应式防碰撞保护装置及防碰撞自动控制
7.9	平板检测器光子转换效率 $\geq 75\%$ DQE
7.10	平板上具备控制机架及平板运动的开关
7.11	平板冷却方式采用水冷
8	图像采集及处理系统：
8.1	主机配备双工作站处理系统，分别完成图象采集和后处理操作
8.2	标准 DR 模式，速率： $\geq 0.5\text{--}7.5$ 帧/秒；
8.3	标准 DSA 模式，速率： $\geq 0.5\text{--}7.5$ 帧/秒, 并具有实时 DSA 功能
8.4	动态心脏模式，速率： $\geq 7.5, 10, 15, 30$ 幅/秒
8.5	高速 DSA 模式，最高速率： ≥ 30 帧/秒，并具有实时 DSA 功能
8.6	数字脉冲透视 1-30 幅/秒
▲8.7	数字脉冲透视 ≥ 8 档
8.8	透视图像存储量 ≥ 1000 幅
8.9	最大透视图像储存时间 $\geq 60\text{s}$
8.10	外周采集模式有高压注射器的联动
8.11	图像处理包括窗宽/窗位可调节，噪声滤过及图像边缘增强的功能
8.12	具有实时动态范围管理功能
9	智能二维路径导航功能
9.1	可实现传统 Roadmap 功能
9.2	可使用 DSA 采集序列中任意一副减影图像作为路径图
9.3	可使用 DR 采集序列中任意一副图像或任意一副透视图像作为路径图

9.4	路径导航功能可用于心脏介入
9.5	实时透视图像与路径图像叠加，可淡进淡出，循环显像
9.6	可对路径图中的血管影像、介入植入物（导丝导管、胶、弹簧圈等）、解剖背景的亮度进行分别的独立调节，以满足复杂介入操作引导的需要
10	图像采集及处理及优化技术软件包
10.1	由身高、体重等参数，自动测算患者不同解剖部位体厚
10.2	由被投造部位的解剖厚度及密度信息自动计算该部位的 X 线穿透性
10.3	由 C 型臂的角度自动计算 X 线穿越人体的路径
10.4	动态图像优化降噪
10.5	适应性边缘增强
10.6	轮廓跟踪自动亮度、对比度实时调节
11	图像显示系统：
11.1	采用医用高分辨率 TFT 监视器
11.2	检查室两台（≥19 英吋）TFT 监视器，分别用于实时图像和参考图像显示；控制室一台（≥19 英吋）TFT 显示器，用于主机操作以及实时图像显示
11.3	（19 英吋）TFT 监视器亮度≥400 cd/m ²
11.4	可视角度（水平及垂直可视角度）≥170°
11.5	监视器分辨率≥1280X1024
11.6	配有 4 架位监视器悬吊架，监视器吊架可置于床左右二侧及床尾
11.7	监视器悬吊架可纵向及旋转运动
12	图像存储及图像分析系统：
12.1	主机硬盘图像存储：1024x1024 矩阵，容量≥25000 幅
12.2	主机硬盘图像可存储在 CD/DVD 光盘上，同时 CD/DVD 光盘上的图像可回传至主机硬盘
12.3	自动回放采集序列

12.4	回放序列的速度及方向可调
12.5	可进行减影及非减影切换
12.6	后处理功能包括：选择路标图像、电子遮光器、边缘增强、图像反转、附加注解、选择图像、移动放大、造影图像自动窗宽、窗位调节、重定蒙片、手动自动像素移位等。
13	实时旋转 DSA：
13.1	机架旋转采集最快速度 ≥ 45 度/秒
13.2	最快采集速率 ≥ 30 帧/秒
13.3	真正意义的动态血管实时旋转 DSA，包括蒙片及充盈片两次采集过程，实时显示，无需后台减影
14	高级图像后处理工作站
14.1	主机部分：
14.2	3.1GHz 以上 CPU，四核， $\geq 500G$ 硬盘
14.3	≥ 19 英吋高分辨率液晶彩色监视器一台，用于患者信息查询以及图像浏览、分析、处理
14.4	图像后处理基本功能包括：窗宽、窗位调节；ROI 调窗；缩放；放大镜；漫游；翻转；图像剪切；伪彩；反白、旋转和恢复操作等功能
14.5	配备全兼容性的 CD/DVD 刻录系统，可制作标准 DICOM3.0 血管造影光盘的同时还可以制作 AVI 等制式电影光盘，支持国际规范 PDI 格式，无需专用软件就可在浏览器下阅读光盘内容；
14.6	心室功能分析软件，可测量舒张末期和收缩末期容积、射血分数、每搏量测定等
14.7	血管定量分析软件。测量血管狭窄位置、狭窄率及距离测量功能、长度及面积测量功能
14.8	具备导管校正软件，可进行长度、面积、标准差、平均值测量
14.9	动态图象显示，速率 ≥ 60 幅/秒
14.10	具有中文报告书写模块(含常用模板)，可自动显示器展开报告和图像

15	射线剂量防护技术:
15.1	采用铜滤片自动插入技术
15.2	自动插入铜滤片数 ≥ 3 片
15.3	最厚铜铝片 $\geq 0.9\text{mm}$
15.4	最薄铜铝片 $\leq 0.1\text{mm}$
15.5	具有射线剂量监测功能,透视时,表面剂量率显示;透视间期,显示积累剂量,区域剂量和剂量限值
15.6	具有床下防护铅帘,悬吊式防护铅屏(进口原装)
15.7	透视末帧图像上可实现无射线调节遮光板、滤线器位置
15.8	无射线病人定位,即透视末帧图像上可实现无射线病人投照视野的改变,根据中心点的位置在无射线的条件下移动床即可到达目标位置。
15.9	提供低剂量的透视协议
15.10	提供 DICOM 格式的剂量报告
15.11	脚闸具备低剂量采集专用踏板,脚踏时无需调节参数
16	其他:
16.1	高压注射器接口
16.2	激光相机接口
16.3	DICOM Send
16.4	DICOM Print
16.5	DICOM Query / Retrieve
16.6	DICOM Worklist
16.7	原装双向对讲通话系统
16.8	悬吊式手术灯(一个)
17	三维重建及分析工作站
17.1	具有独立的三维重建及分析工作站(与主机同一品牌)
17.2	Intel® Xeon, 2.8 GHz 以上 CPU, 双核

17.3	RAM: $\geq 8\text{GB}$
17.4	图像硬盘容量: $\geq 300\text{GB}$
17.5	可进行图像后处理, 包括图像全幅和局部放大, 多幅图像显示, 图像边缘增强、边缘平滑, 图像正负像切换
17.6	配备全兼容性的CD/DVD刻录系统, 可制作标准DICOM3.0血管造影光盘, 输出及叠加单幅图像, 可用AVI文件输出完整图像
17.7	光盘刻录数据可随时回传至主机, 并进行后处理、分析
17.8	≥ 19 英寸高分辨率LCD彩色监视器2台
17.9	可完成全身各部位(包括神经, 胸腹, 四肢)三维图像的重建、后处理、显示和归档
17.10	最短重建时间: ≤ 30 秒
17.11	具有快速二维和多平面显示、回放, 三维处理: 3D多平面重建(MPR)、最大密度投影重建(MIP)、3D容积再现重建(VRT)
17.12	能够区分两种具有事实上一致对比度的高密度3D结构, 并且能够将一个低密度结构和高密度三维结构同时显示在一幅图像里
17.13	能够清楚地将对对比剂充盈的血管、骨骼、支架和弹簧圈区分开来, 还能将肿瘤的解剖结构和滋养血管结合起来深入观察
17.14	重建模式可用于血管、骨骼、金属夹和弹簧圈
17.15	重建结果可以为减影或非减影
17.16	可以用增加阴影或亮光以增强3D显示效果
18	血管机类CT成像功能
18.1	能完成CT断层图像重建和显示
18.2	机架最快旋转速度 ≥ 45 度/秒, 旋转角度 ≥ 200 度
18.3	常规类CT扫描协议: 最快扫描速率: ≥ 30 帧/秒
18.4	高级类CT扫描协议: 最快扫描速率: ≥ 60 帧/秒
18.5	重建矩阵 256x256, 512x512 可选
18.6	最短传输及重建时间: ≤ 60 秒
18.7	密度分辨率: $\leq 5\text{Hu}$

18.8	可实现 CT 图像与三维血管的双容积显示
18.9	床旁可实现对血管机类 CT 图像采集、重建及后处理等操作
19	三维路图
19.1	三维血管路图导航功能，可将三维血管路图与实时的二维透视图像叠加，在检查室床旁实时显示导管、导丝、弹簧圈在三维图像中的走行
19.2	三维路图能够自动追踪 C 臂角度、检查床面即解剖投照位置、投照野大小、SID 位置变化
20	动脉瘤自动分析软件功能
21	图像融合技术
21.1	具备 2D/3D、3D/3D 图像融合功能
21.2	可以融合 CT、MRI、PET 等外源图像
21.3	术中可以随时精准配对，进行图像融合
21.4	轮廓、标记自动叠加功能，引导血管外科“开窗”等手术
22	冠脉支架精细显示
22.1	冠脉内支架精细成像技术：可在主机上实现，床旁一键控制支架的增强精细显示功能
23	其他 整机质保 1 年；球管质保 2 年

注：1、质保期后的维保费用单独优惠报价：

2、球管、探测器及高压发生器单独优惠报价

B 包：数字减影血管造影系统技术规格及要求

一、可采进口

二、设备和技术资料的单价和总价应当使用 CIP 医院。

相关费用：投标报价应包含所需设备主件、标准附件及其运输、外贸进口清关伴随服务费、安装、调试、保险、技术服务支持、人员培训及使所报全部产品通过验收并交付使用及质保期内的所有费用的价格，不包含进口关税、增值税等税费。

三、预算 600 万元人民币

招标要求 条 目 号	招 标 规 格
一、设备名称	数字减影血管造影系统
二、数量	一套
三、设备用途	心、脑、全身血管造影，介入治疗
四、	1. 投标设备必须已具备CFDA证书，具备CE或FDA认证。
五、技术要求	
1、机架系统	满足心、脑、周围血管的造影和介入治疗需要
1. 1	悬吊式三轴机架，能覆盖全身之功能
1. 2	机架三轴可进行等中心旋转
1. 3	机架运动包括电动和手动两种方式
1. 4	C 型臂旋转速度（非旋转采集） $LAO/RAO \geq 25^{\circ} / \text{秒}$
1. 5	C 型臂环内滑动速度（非旋转采集） $CRAN/CAU \geq 25^{\circ} / \text{秒}$
1. 6	$CRA \geq 90^{\circ}$
1. 7	$CAU \geq 90^{\circ}$
1. 8	$RAO \geq 185^{\circ}$
1. 9	$LAO \geq 120^{\circ}$
1. 10	最大 SID $\geq 115\text{cm}$
1. 11	床旁可以单手柄控制、操作 C 型臂机架的运动
1. 12	C 臂的旋转角度：血管检查摆位无死角，C 臂旋转至任何角度均可投照
1. 13	数码显示所有 C 型臂旋转角度信息
1. 14	机架（L 臂）可移出手术野，L 臂移动范围 $\geq 300 \text{ cm}$
1. 15	C 型臂弧深 $\geq 90\text{cm}$ （不包括 L 臂补偿）

1. 16	机架可分别在头位、左侧位、右侧位进行透视和采集
2、导管床	
2. 1	满足全身检查、治疗的要求，并且具有连续行进功能
2. 2	床面要求为碳纤维材料
2. 3	纵向运动范围 $\geq 120\text{cm}$
2. 4	导管床横向运动 $\geq 35\text{cm}$
2. 5	床面升降范围 $\geq 25\text{cm}$
2. 6	承重 $\geq 250\text{KG} + 500\text{N}$ 额外 CPR 承重
2. 7	床身纵向运动伸出最远端时，无需回床即能在床面任意位置进行 CPR.
2. 8	床长度 $\geq 315\text{cm}$
2. 9	床宽度 $\geq 50\text{cm}$
2. 10	床面患者最大有效覆盖 $\geq 220\text{cm}$
2. 11	床面旋转角度 ≥ 270 度
2. 12	导管床床垫、轨道夹及输液架
3、床旁液晶触摸屏 控制系统	
3. 1	提供床旁液晶触摸控制屏
3. 2	控制屏可置于导管床 3 边，或者控制室内，便于医生操作
3. 3	可进行图像采集条件控制
3. 4	可进行图像后处理及量化分析控制
3. 5	床旁液晶屏上配置触摸式鼠标功能，方便床旁的定量分析等操作
4、高压发生器	
4. 1	高频逆变发生器，功率 $\geq 100\text{KW}$
4. 2	逆变频率 $\geq 100\text{KHz}$

4. 3	最大管电流 $\geq 1000\text{mA}$ @ 100KV
4. 4	最小管电压 $\leq 40\text{KV}$
4. 5	最大管电压 $\geq 125\text{KV}$
4. 6	最短曝光时间 $\leq 1\text{ms}$
4. 7	自动 SID 跟踪
4. 8	全自动曝光控制，无需测试曝光
5、X 线球管	
5. 1	液态金属轴承球管
5. 2	金属陶瓷外壳
5. 3	球管阳极热容量 $\geq 2.4\text{MHU}$
▲5. 4	球管阳极散热率 $\geq 11000\text{ W}$
5. 5	球管阳极转速 $\leq 4200\text{ 转/分钟}$
5. 6	球管焦点为二或三个，最小焦点 $\leq 0.4\text{mm}$ ，最大焦点 $\leq 0.7\text{mm}$
5. 7	最小焦点功率 $\geq 30\text{KW}$ ，大焦点功率 $\geq 65\text{KW}$
5. 8	球管阳极靶边直径 $\geq 200\text{mm}$
5. 9	球管采用直接油冷技术，即冷却油直达阳极靶面的冷却方式，无需安装水冷系统
5. 10	球管内置栅控技术，非高压发生器控制脉冲透视
5. 11	球管内置多档金属铜滤片，最厚 $\geq 1.0\text{mm}$
5. 12	配备通用型、虹膜型等多种遮光器
5. 13	遮光器位置可存储
5. 14	透视末帧图像上可实现无射线调节遮光板、滤线器位置

6、平板探测器	
6. 1	探测器类型：非晶硅数字化平板探测器
6. 2	平板外壳大小 $\leq 42\text{cm} \times 52\text{cm}$
6. 3	最大有效成像视野(边长) $\geq 30\text{cm} \times 38\text{cm}$
6. 4	≥ 8 种物理成像视野，以适应不同部位介入需要
6. 5	最小探测视野 $\leq 11\text{cm} \times 11\text{cm}$
6. 6	最大图像矩阵 $\geq 2480 \times 1920$
6. 7	平板探测器分辨率 $\geq 3.25\text{LP/mm}$
6. 8	像素尺寸 $\leq 154 \mu\text{m}$
6. 9	$\text{DQE} \geq 75\% @ 0.1\text{p/mm}$
▲6. 10	灰阶 $\geq 16\text{bit}$
6. 11	平板可 90 度旋转
6. 12	平板探测器带有非接触式防碰撞保护装置及防碰撞自动控制
6. 13	平板探测器自然冷却，无需水冷
7、图像显示器	
7. 1	医用高分辨率 LCD 显示器，显示矩阵 1280×1024
7. 2	操作室： ≥ 19 英寸高亮医用高分辨率 LCD 黑白显示器二台；控制室： ≥ 19 英寸高亮医用高分辨率黑白 LCD 显示器一台， ≥ 19 英寸高分辨率 LCD 彩色显示器一台
7. 3	显示器亮度 $\geq 600 \text{ cd/m}^2$ ，可依周围环境亮度变化自动调节亮度
7. 4	图像观察视角 $\geq 160^\circ$
7. 5	≥ 4 架位显示器吊架

7. 6	显示器吊架可置于床旁三侧位置，吊架移动范围 $\geq 330\text{cm} \times 300\text{cm}$
7. 7	显示器吊架可进行人性化电动升降
7. 8	显示器吊架旋转范围 $\geq 350^\circ$
8、图像系统	
▲8. 1	外周采集、处理、存储 2048^2 矩阵 0.5 - 6 帧 /秒，即提供 2K 影像链配置
8. 2	心脏采集、处理、存储 1024^2 矩阵 15- 30 帧 /秒，
8. 3	实时减影
8. 4	脉冲透视
8. 5	床旁可直接选择透视剂量 ≥ 3 档
8. 6	可存储单幅及序列透视图象，透视序列可以同屏多幅图像形式显示于参考屏上
8. 7	最大脉冲透视速度 ≥ 30 幅/秒
8. 8	最小脉冲透视速度 ≤ 3.75 幅/秒
8. 9	具有透视末帧图像保持功能
8. 10	硬盘图像存储量 1024 矩阵 $\geq 50,000$ 幅, 2048 矩阵 $\geq 12,500$ 幅
8. 11	后处理功能包括：改变回放速度、选择路标图像、电子遮光器、边缘增强、图像反转、附加注解、快速选择图像、移动放大、可变速度循环放映、造影图像自动窗宽、窗位调节、重定蒙片、手动自动像素移位、最大路径和骨标记
8. 12	血管序列实时 DSA 功能和 DA 功能
8. 13	图像可自动后台输出

8. 14	图像显示功能：采集时间、日期显示、图像冻结，灰阶反转，图像标注，左 / 右标识，文字注释，解剖背景。
9、测量分析（主机系统）	
9. 1	左心室分析软件，可测量舒张末期和收缩末期容积、射血分数、每搏量测定
9. 2	三种方法以上室壁运动曲线测量
9. 3	血管定量分析软件。测量血管狭窄位置、狭窄率及距离测量功能
9. 4	冠脉分析软件
9. 5	以上定量分析软件均能够在主机上而非工作站上实现，并能够实现机房内的床边测量
10、旋转采集	
10. 1	L 臂正位旋转采集 C 臂旋转速度 ≥ 55 度/秒，有效覆盖范围 ≥ 240 度
10. 2	L 臂侧位旋转采集 C 臂旋转速度 ≥ 30 度/秒，有效覆盖范围 ≥ 180 度
10. 3	1024 采集，最快采集速度 ≥ 30 幅/秒
10. 4	可实时减影
11、射线剂量防护技术	
11. 1	具有铜滤片自动插入技术
11. 2	自动插入铜滤片数 ≥ 3 片
11. 3	具有管球内置栅控技术
11. 4	透视图像存储功能 ≥ 600 幅透视图像连续存储

11. 5	透视冻结图像上可实现无射线调节遮光器、滤波片位置
11. 6	具有射线剂量监测功能，透视时，表面剂量率显示；透视间期，显示积累剂量，区域剂量和剂量限值
11. 7	具有床下防护铅帘，悬吊式防护铅屏（进口原装）
11. 8	具备剂量报告功能
11. 9	具备心脏，神经，外周，肿瘤等低剂量专用程序
11. 10	具备儿科专用低剂量程序，最低剂量 1 伦琴/分钟
11. 11	具备专门的低剂量图像处理程序
11. 12	床旁可控制剂量的高中低档选择
12、网络与接口	
12. 1	具有 DICOM Send 功能
12. 2	具有 DICOM Print 功能
12. 3	具有 DICOM Worklist 功能
12. 4	具有 DICOM MPPS 功能
12. 5	具有 DICOM Query/Retrieve 功能
12. 6	激光相机接口
12. 7	高压注射器接口
12. 8	标准视频输出接口
13、附件	
13. 1	具备整个系统的升级能力
13. 2	具有双向对讲系统
13. 3	具有图像处理操作面板

13. 4	具有红外遥控器 2 个
13. 5	红外遥控器具有激光灯指示功能
13. 6	具有悬吊式射线防护屏
13. 7	具有床旁射线防护帘
13.8	具有手术头托及臂架等附件
14、多用途工作站	
14. 1	具有电脑 DICOM 光盘阅读软件，并可制作带图像的诊断报告
14. 2	提供家用 PC 机 DICOM 阅读软件
14. 3	各种图像处理功能, 可从硬盘或网络中提取及存储图像
14. 4	多图象显示用于选择与报告
14. 5	动态图象显示，速率 30 幅/秒, 单幅图象显示
14. 6	输出及叠加单幅图象，用 JPEG 文件
14. 7	用 AVI 文件输出完整图象
14. 8	将图象输入 PACS 网
14. 9	与 DICOM. net 的双向高速接口
14. 10	DVD-R 或 CD-R 刻盘功能，光盘刻录数据可回传至主机，并进行后处理、分析
15、智能路径图功能	
15. 1	可针对脑血管、胸部、腹部等不同检查部位，设置专门的路径图参数，并可在床旁液晶触摸屏上直接进行参数调整
15. 2	可实现传统 Roadmap 功能

15. 3	可使用 DSA 采集序列中任意一副减影图像作为路径图
15. 4	可使用 DR 采集序列中任意一副图像或任意一副透视图像作为路径图
15. 5	可在床旁液晶触摸屏上选择针对导管引导、打胶、放置弹簧圈等不同介入操作的专门路径图模式
15. 6	医生可自定义针对特殊介入操作类型的路径图显示模式
15. 7	在不同路径图模式下，可对路径图中的减影血管影像、介入植入物（导丝导管、胶、弹簧圈等）、解剖背景的亮度进行分别的独立调节，以满足复杂介入操作引导的需要
15. 8	液晶触摸屏上具有专门的路径图运动伪影自动消除键，可随时对由于病人微小运动导致的路径图伪影（常被误认为漏胶）进行自动实时补偿校正，有效减少运动伪影的影响
16、组合蒙片功能	
16. 1	可对用于实时 DSA 的蒙片数量进行实时组合优化，以明显降低蒙片的背景噪声，显著提高 DSA 的图像质量
16. 2	可对用于实时 DSA 的蒙片数量进行实时组合优化，在保持相同噪声水平的前提下，明显降低辐射剂量
16. 3	在实时 DSA 图像显示前的瞬间，可显示组合蒙片图像
16. 4	可对组合蒙片的数量调整，最大组合蒙片数量 ≥ 6 幅
16. 5	可针对不同检查部位进行蒙片数量的个性化组合，以满足不同部位的成像特点
17、高级三维图像处理工作站	
17. 1	有与主机相同品牌的三维重建工作站硬件和软件

17. 2	机架旋转速度 ≥ 55 度/秒, 覆盖范围 ≥ 240 度
17. 3	机架可在头位及侧位进行三维采集
17. 4	血管重建速度: 自旋转采集起至重建结束的时间 ≤ 45 秒
17. 5	旋转采集数据能够自动传输至工作站并自动重建, 整个过程无需人为参与
17. 6	具有体积/表面重建, 最大密度投影、虚拟支架、 虚拟内窥镜、模拟机架位、钙化斑成像、透明血管成像功能
17. 7	具有局部放大重建
17. 8	具有专用脊柱三维采集程序及脊柱重建功能
17. 9	具有钙化斑块重建
17. 10	具有距离测量、体积测量功能
17. 11	具有三维自动血管分析
17. 12	具有动脉瘤自动分析
17. 13	具有导管头模拟塑形功能
17. 14	造影序列便可重建出三维图像; 无需蒙片序列; 减少曝光, 加快手术进程
18、类 CT 软组织成像	
18. 1	功能模块能提供类似 CT 的软组织图像, 能够进行机架正位和侧位的类 CT 采集, 以满足头部、胸部、腹部、盆腔、脊柱、四肢部分的采集和重建
18. 2	能在床旁实现任意角度断面的观察, 并可调节层厚, 窗宽, 窗位等 CT 参数

▲18. 3	可实现一个程序内两次不同时段同类 CT 采集，两次不同时段采集的同类 CT 影像可融合，即同一类 CT 图像上可同时显示动脉期及延时期的同类 CT 影像	
18. 4	每次头位旋转采集图像≥620 幅，有效覆盖范围≥240 度	
18. 5	最快采集速率≥60 帧/秒	
18. 6	具有专用的神经、头颅类 CT 成像程序:采集时间≤20S，传输及重建时间≤60S	
18. 7	具有专用的快速腹部类 CT 成像程序:采集时间≤5S，传输及重建时间≤25S，以减少呼吸运动造成的伪影	
18. 8	类 CT 图像最小层厚≤0. 5mm	
18. 9	密度分辨率≤5Hu	
18. 10	类 CT 图像采集，重建到显示全自动运行，无需人工干预	
18. 11	三维重建和类 CT 重建硬件一体化设计，方便实现二者融合匹配显示	
18. 12	可实现三维重建和类 CT 重建	
18. 13	具有金属伪影抑制功能	
19	其他设备	
19. 1	进口高压注射器	1 台
19. 2	心电监护仪（带有创压）	1 台
19. 3	除颤仪	1 台

注：1、质保期后的维保费用单独优惠报价：

2、球管、探测器及高压发生器单独优惠报价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采购合同

（公开招标：货物类）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合同生成日期：_____

_____（甲方）所需_____（项目名称）经_____（代理机构名称）以_____招标文件在国内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经评审小组确定_____（乙方）为成交投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本合同由合同文本和下列文件组成

- 1、招标文件
- 2、成交投标人报价文件
- 3、成交投标人在评审过程中做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
- 4、本合同附件

二、货物的名称、数量

（后附详细清单）

三、合同金额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_____（大写）

人民币_____（小写）

分项价格见成交货物清单

四、付款

1、付款途径：货款由_____。

2、付款方式：

五、交货时间、地点、验收方式

1、交货安装时间：合同生效后于_____以前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验收方式：甲方自行验收。

六、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在项目顺利完成并经甲方确认无扣款事项后____ 日内无息退还。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为附条件生效合同，除甲乙双方签章，同时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后，合同生效。

八、合同保存

本合同一式七份，甲方两份，乙方两份，代理机构三份。

九、违约条款

（1）合同一方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额为成交金额的 10%。中标人违约，直接从合同额中扣除；采购单位违约，从采购款项中扣除。

（2）成交投标人给用户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成交投标人应给用户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予以赔偿。

（3）成交投标人迟延履行合同、不完全履行合同或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除支付违约金外，仍应实际履行合同或重新提供符合要求的服务。

（4）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规定为准。

十、合同发生纠纷时，向当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甲 方（公章）：

乙 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时间：

签订时间：

此处加盖代理机构合同审核章，并签署日期（同时甲方、乙方、代理机构加盖骑缝章）

第五部分 附 件

附件一：

报 价 函

山东蓝盾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经研究，我们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名称及包号）采购的公开招标活动并提交报价文件。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 1、我方提交的报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_____份。
- 2、如果我们的报价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并按我们报价文件中的承诺按期、按质、按量提供货物。
- 3、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单位的权力。
- 4、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 5、我们同意按招标文件规定交纳中标服务费、律师见证费，遵守贵机构有关招标的各项规定。
- 6、我方若未成为中标单位，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 7、我方的报价文件自报价之日起有效期为 90 日。
- 8、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 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帐 号：

投标人单位全称（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需同时提供正面及背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贴于此处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授权
我单位_____（职务或职称）_____（姓名）为我单位
本次招投标活动授权代理人，全权办理此次_____公
开招标政府采购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一切事宜。代理人在该项目活
动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我（单位）均予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两面）

授权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报 价 一 览 表

货币单位： 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质保期		供货期	
对招标文件的 认同程度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 理人现场确认（签字）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2. 本唱标单与投标文件装订在一起，并单独密封三份与投标文件分别密封后共同递交。

附件四：

报价明细表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单位：元

货物名称	品牌	型 号 (详细配置)	原产地及制 造商	单 价	数量	总 价	交货安 装时间
专用工具费							/
备品备件费							/
运输、安装及保险等费用							/
合 计			小写：				
			大写：				

注： 1. 报价的所有货物均须标明品牌、型号(详细配置)、原产地及制造商，否则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报价予以拒绝。

2. 交货安装时间为合同签订之日起多少日。

3. 此表可根据需要同格式扩展。

年 月 日

附件五：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包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件 规格	报价文 件规格	偏差内容	说明	页码

年 月 日

附件六：

商务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包号	招标文件 条款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报价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年 月 日

附件七：

投标人概况表

单位性质		隶属 关系		地址		法定 代表人		职 务	
注册资本		职工 总数		平均工人 技术等级		电话		传 真	
成立/或 注册日期			主营			兼营			
注册资金			固定 资产			净资产			
有职称管 理人员	高级		中级		初级		技术员		
组织机构	(附本表后)			法定代表人及技术负责人简历			(附本表后)		
单位简历 及概况									
单位优势									

注：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认证证书等证件、文件复印件。

附件八：

售后服务承诺

主要内容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定）

- 1、保修期
- 2、应急维修时间安排
- 3、维修地点、电话及人员
- 4、非保证期内维修服务收费标准
- 5、主要零配件及易耗品价格
- 6、其他服务承诺
- 7、生产企业的技术支持
-

附件九：

经营业绩一览表（2017 年 4 月 1 日至今）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_____

说明： 附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协议书复印件

货物 名称	品牌	型号	数量	供货时间	用户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附： 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

附件十：

财务状况

1. 基本资料

资产总额	元	其中	固定资产	元
负债总额	元	其中	流动资产	元
年平均完成投资		元		
最高年制造/销售能力		元		

2. 近三年每年完成销售额和本年预计完成销售额

年度	完成金额（元）

3. 可以查到财务信息的开户银行的银行名称、地址。

附件十一：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致：_____

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若招标采购单位在本项目采购过程中，发现我单位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我单位将无条件退出本项目的投标，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投标单位名称（公章）：_____

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_

解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条例第十九条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
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
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十二：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如有）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企业名称	注册商标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 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 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环境保护部最新公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环保产品，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附件十三：

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号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

- 1、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确定。
- 2、如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强制采购产品除外），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附件十四：

小型、微型企业产品明细表（如有）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产品型号	价格
1				
2				
3	...			
4	合计			

说明：如所投货物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须按本附件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并按附件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声明函》、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否则评分时不予认可。

政府强制招标节能产品明细表（如果有）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包号：_____

投标人名称（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产品型号	节能标志认证证书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1						
2						
3						
合计						

说明：1、政府招标强制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最新公布的节能产品政府招标清单确定。

2、如所投产品为政府强制招标节能产品，必须按规定格式逐项填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年 月 日

附件十五：

中小企业声明函等（如有）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二）从业人员声明函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公司从业人员数为_____。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年 月 日

（三）上一年度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的复印件

附件十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十七：

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 (正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文件 (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	--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资质证明文件（如需）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	---

封口格式：

.....于 2020 年__月__日__：__时之前不准启封（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书脊

标书背面	正本 (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标书正面 (正/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包号: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	--	--

注：书脊内容从上到下分别是：正（副）本、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

第六部分 评分细则

A、B 包评分细则（共 100 分）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30 分）	投标报价得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权值 × 100。
2	技术部分（56 分）	1、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所投产品的技术彩页、技术偏离表及厂家技术白皮书、所投产品注册检验报告进行评审，主要技术条款及一般技术条款和基本配置等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 50 分；主要技术条款（标记“▲”号的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4 分，一般技术条款（未标记“▲”的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 2 分，扣完为止。
		2、评标委员会根据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是否合理，是否能满足采购需求要求进行打分，每项 2 分满分 6 分。
3	业绩情况（4 分）	投标人近三年所投同类产品业绩情况：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4 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两项缺一不可。）
4	服务情况（10 分）	1、整机质保期在一年的基础上，每增加 1 年得 2 分，本项最多得 4 分。
		2、由评委对各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内容(包括维护维保服务承诺、技术力量、主要零配件供应情况)每项内容得 2 分，满分 6 分。

注：1、评分标准中，近三年指 2017 年 4 月 1 日至今。

2、为方便专家评标，技术偏离表中关键参数和重要参数除体现响应情况外，还须注明该参数出处的具体位置并做显著标记，若由于投标人标书制作原因导致评标专家核验相关技术要求有困难而进行减分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